（上接B402版）

经营范围：供热服务；项目投资；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空调制冷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技术培训；合同能源管理；施工总承包；工程勘察、设计；电力供应。（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12,640,371,591.40元，净资产4,995,355,835.48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50,533,454.08元，净利润47,651,985.20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北京市特诚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31769986 43

法定代表人：焦云轩

注册资本：1,25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04月11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吕家营338号

经营范围：供暖服务；供热设施的维护管理；仓储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市特诚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34,446,395.95元，净资产52,937,687.56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8,987,616.27元，主营业务收入48,987,616.27元，净利润-1,156,596.98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市特诚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北京京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741597924L

法定代表人：焦云轩

注册资本：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08月05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通州区半壁店大街112号

经营范围：供暖服务；销售供应热水；热力管网、热力站的运行维修管理；供热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培训。（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91,198,548.67元，净资产-2,931,516.8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836,008.53元，净利润-1,159,634.36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热力发展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北京热力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37684109

法定代表人：程小虎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04月01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2号1幢201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热力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总资产1,043,555,371.60元，净资产149,382,623.31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8,009,185.13元，净利润-4,493.00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热力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热力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802318774A

法定代表人：张学东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0年12月01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黑山大街32号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城市园林绿化；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周转材料租赁；销售建筑材料、塑钢门窗、塑料制品；物业管理；设计、制作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煤炭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煤矿开采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普通货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4,556,042,071.55元，净资产397,374,626.05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02,732,909.25元，净利润-14,035,972.68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北京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101251722G

法定代表人：宋晓华

注册资本：7,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6年6月2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蒲芳园一区1号楼1至2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开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442,241,301.12元，净资产401,944,216.35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222,813.73元，净利润-578,657.11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北京京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102317797 6

法定代表人：王文考

注册资本：5,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7年09月09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门头沟路24号

经营范围：工程设计；工程地质勘察；工程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技术检测；测绘服务；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5月31日）。（依深设备的修造、安装；机加工；矿产地质勘探；桩基工程；水文地质及水井钻探；软弱地质处理；护坡桩；锚杆施工；工程测量；降水工程；玻璃钢遮阳伞、舞台机械、立体车库制造；物业管理；家电修理；销售钢材、木材、汽车配件、建筑材料；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压力管道设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环境监测；会议服务；机动车停车场管理；保洁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钢结构加工、制作、安装；锚杆钻机制作；设备租赁；地质勘查；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测绘服务、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370,208,046.66元，净资产5,300,653.62元；2025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7,954,290.01元，净利润6,943,437.1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地质工程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9994435 2

法定代表人：胡耀宇

注册资本：8,59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5月30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32号院3号楼2层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K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专业承包；计算机技术培训；软件开发；委托生产电子产品；加工电子产品；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211,747,027.64元，净资产53,640,836.26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4,774,328.65元，净利润18,248,509.02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17662892G

法定代表人：刘嘉凯

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年9月23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16号商务中心区国际大厦23层01/02/03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500	70%
北京兴达嘉业城镇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30%
合计	——	5,000	100%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通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汤贵海

3.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10,000	51%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490,000	49%
合计	——	1,000,000	100%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通州区张家湾镇北京城市副中心1101街区西南部、张家湾古镇地区规划范围内。西至东六环路、东至凉水河、北至施园街、南至京哈高速公路。

3.项目规模：项目包含六个地块，总供热面积为52.77万平米，其中居民供热面积49.42万平米，配套公建供热面积2.79万平米，幼儿园（供热面积0.56万平米）供热面积0.56万平米。另外需为5.00万平米规划教育地块预留热负荷及供热管线。

4.项目建设内容：热源拟在B2地块新建建筑物地下一层设置燃气锅炉房1座，内设3台7MW低氮燃气热水锅炉，装机容量21MW；设置换热站共5座；市政管网及燃气管网。

5.项目总投资：4,087.84万元

6.项目资金来源：资金来源全部为华通绿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7.项目建设周期：项目预计于2025年11月中旬完工并实现供暖。

三、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华通绿源投资建设通州六小村项目，坚持科技引领和绿色发展，深入践行供热业务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坚持服务首都的发展主线，重点聚焦北京供热业务开发。项目有助于巩固公司在传统能源供热领域的技术积累与运营优势、强化公司在传统供热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业务根基。

（二）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涉及的项目投资额、投资期限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项目预计投资额、投资期限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项目进度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项目的实施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宏观环境、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实施进度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项目建成后预计获得的损益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投资项目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不确定因素。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进展和项目运营管理情况，采取措施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北京市场的供热规模，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目前，含本次投资事项在内，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08%，对外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1	华清安泰能源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通州两站一街项目A1、A2地块新能源供热服务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3,806.10
2	华清安泰能源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踩河学校项目建设工程冷热源系统社会化投资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998.00
3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昌平区百善西能源站项目并购买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投资	5,386.80
4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华通绿源（北京）供热有限公司	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4,087.84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5-047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新校区项目（一期）综合能源社会化投资合作项目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项目名称：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新校区项目（一期）综合能源社会化投资合作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人民币9,997.75万元。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情况的预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2.项目建设过程中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会对项目进展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大力发展供热业务，进一步提高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北京区域市场占有率，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通绿源（北京）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绿源”）与北京通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服务合同》。公司拟以华通绿源为投资主体，以其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以下简称“通州六小村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为通州区张家湾镇六小村供能范围内用户提供供热服务。该供热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4,087.84万元，本项目计划运营开始日期为2025年11月，运营期20年。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情况

2025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的议案》，并授权华通绿源经营层按照公司内部规定的审批程序，深化项目规划设计、组织项目投资建设等后续相关全部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主体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京能华清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院22号楼2层206室

3.法定代表人：范国平

4.注册资本：7,807.572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供冷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能华清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326，股票简称：京能华清）是新三板创新层企业。京能华清专注于建筑节能领域，以热泵技术为基础，利用浅层地温能、中深层地热能、空气能、污水废热能、工业余热等绿色可再生能源，结合蓄能、高效末端、智慧能源管控平台等技术，为民用及工业建筑提供能源系统投资、设计、建设安装、智慧运营、碳资产管理等一站式综合能源服务。

京能华清拥有机电安装、电力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电子与智能化等多项施工资质，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北京市市级两业融合试点企业。京能华清参编或主编了多项国家及北京市地源热泵相关行业标准，主导并参与了多项国家重点科技支撑项目。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新校区项目（一期）综合能源社会化投资合作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北京市延庆区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新校区。

3.项目规模：项目一期用地322,660.18平米，其中建设用地231,200.36平米。一期总建筑面积219,818平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85,234平米，地下建筑面积34,584平米。本项目包含大空间体育用房、教学区、办公区、宿舍楼及其他辅助设施用房。

4.项目建设内容：能源站冷热源工艺系统、二级换热站换热系统、室外地热井、室外空气源热泵、室内供热管线、屋顶光伏发电系统、智慧能源管控系统、配电自控系统等。

5.项目投资：9,997.75万元。

6.项目资金来源：资金来源全部为京能华清自有或自筹资金。

7.项目计划工期：预计于2027年10月完成全部工程建设及具备能源供应的条件。

三、特许经营权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首都体育学院

2.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11号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400687489U

经查询，交易对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特许经营权的基本情况

1.投资模式：由京能华清负责对双方约定的项目新能源系统的投融资、前期工作、设计、建设、在一定经营年限内经营管理，并在经营期满后将本项目经营范围内的所有设备设施，包含但不限于首都体育学院项目新能源供热系统、供冷系统、生活热水系统、所有相关设备等内容无偿移交给首都体育学院或其指定单位的模式。

2.经营模式：本项目采用投资—建设—运营—移交的合作方式。

3.特许经营期限：30年（运营期不含建设期）。

4.特许经营权内容：在规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和区域范围内，负责对该区域的新能源供热系统、供冷系统、生活热水系统、泳池加热系统、光伏系统的投资、建设、运营及运营期结束后的移交，以及新能源智慧化管理系统的开发和建设且预留数据接口具备随时接入学校智能化管理系统的条件。

四、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本项目建设的“中深层地热梯级利用+低温空气源热泵+太阳能”耦合式能源系统，是对学院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进行开发利用的高效供能系统。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及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快热泵系统应用 推动清洁供暖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政策要求，与“十四五”时期能源发展战略目标相一致。该系统可显著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热力设备能耗，具有良好的节能减排效果与社会经济效益。

（二）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及资产配置优化所做的决策，但该项目在经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项目运营管理、用能市场变化、用户接入进度等风险，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及资产配置优化所做的决策，但该项目在经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工程风险、进度风险以及其他外部协作配套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风险。本项目投资涉及的项目资源、投资期限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项目预计投资额、投资期限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项目进度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项目的实施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宏观环境、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属于节能环保工程，符合市政府及地区经济发展要求，契合国家“双碳”目标与绿色发展战略导向，能为公司业务拓展与竞争力提升注入强劲动力，有利于公司深化主业市局、拓展盈利渠道、贴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目前，含本次投资事项在内，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54%，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1	华清安泰能源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通州两站一街项目A1、A2地块新能源供热服务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3,806.10
2	华清安泰能源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踩河学校项目建设工程冷热源系统社会化投资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998.00
3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昌平区百善西能源站项目并购买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投资	5,386.80
4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华通绿源（北京）供热有限公司	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4,087.84
5	北京京能华清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新校区项目（一期）综合能源社会化投资合作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9,997.75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5-046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项目名称：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

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人民币4,087.84万元。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情况的预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2.项目建设过程中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具体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会对项目进展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大力发展供热业务，进一步提高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北京区域市场占有率，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通绿源（北京）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绿源”）与北京通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服务合同》。公司拟以华通绿源为投资主体，以其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以下简称“通州六小村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为通州区张家湾镇六小村供能范围内用户提供供热服务。该供热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4,087.84万元，本项目计划运营开始日期为2025年11月，运营期20年。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情况

2025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的议案》，并授权华通绿源经营层按照公司内部规定的审批程序，深化项目规划设计、组织项目投资建设等后续相关全部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主体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华通绿源（北京）供热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小堡村南街甲1号1212室

3.法定代表人：路立坤

4.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500	70%
北京兴达嘉业城镇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500	30%
合计	——	5,000	100%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通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汤贵海

3.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10,000	51%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货币	490,000	49%
合计	——	1,000,000	100%

（三）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通州区张家湾镇北京城市副中心1101街区西南部、张家湾古镇地区规划范围内。西至东六环路、东至凉水河、北至施园街、南至京哈高速公路。

3.项目规模：项目包含六个地块，总供热面积为52.77万平米，其中居民供热面积49.42万平米，配套公建供热面积2.79万平米，幼儿园（供热面积0.56万平米）供热面积0.56万平米。另外需为5.00万平米规划教育地块预留热负荷及供热管线。

4.项目建设内容：热源拟在B2地块新建建筑物地下一层设置燃气锅炉房1座，内设3台7MW低氮燃气热水锅炉，装机容量21MW；设置换热站共5座；市政管网及燃气管网。

5.项目总投资：4,087.84万元

6.项目资金来源：资金来源全部为华通绿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7.项目建设周期：项目预计于2025年11月中旬完工并实现供暖。

三、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华通绿源投资建设通州六小村项目，坚持科技引领和绿色发展，深入践行供热业务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坚持服务首都的发展主线，重点聚焦北京供热业务开发。项目有助于巩固公司在传统能源供热领域的技术积累与运营优势、强化公司在传统供热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业务根基。

（二）存在的风险

本投资项目涉及的项目投资额、投资期限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项目预计投资额、投资期限受宏观经济、市场波动、项目进度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项目的实施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宏观环境、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属于节能环保工程，符合市政府及地区经济发展要求，契合国家“双碳”目标与绿色发展战略导向，能为公司业务拓展与竞争力提升注入强劲动力，有利于公司深化主业市局、拓展盈利渠道、贴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目前，含本次投资事项在内，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54%，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投资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1	华清安泰能源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通州两站一街项目A1、A2地块新能源供热服务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3,806.10
2	华清安泰能源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踩河学校项目建设工程冷热源系统社会化投资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998.00
3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昌平区百善西能源站项目并购买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投资	5,386.80
4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华通绿源（北京）供热有限公司	通州区张湾镇村、立禅庵、唐小庄、施园、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一片区项目供热工程引入投资入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4,087.84
5	北京京能华清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都体育学院（北京国际奥林匹克学院）新校区项目（一期）综合能源社会化投资合作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9,997.75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5-048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全德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全德良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全德良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全德良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德良先生及其关联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全德良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全德良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2025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姚杨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同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姚杨女士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但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姚杨女士简历

姚杨，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1988年6月至1990年11月，任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助教；1990年12月至1997年1月，任哈尔滨建筑大学讲师；1997年9月至2003年7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副教授；2003年8月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与设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哈工大热泵空调技术研究所所长。

截至本公告日，姚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杨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最高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名单。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5-049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15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会”）。现将会议的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